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30507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頁面截圖及QR code1份 (31079377_113305077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推廣教育部委託國家教育研究院製作「原住民族重要歷史事件」補充教材，請各級學校轉知教師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13年3月29日教研原字第11325002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於112年委託國家教育研究院製作「原住民族重要歷史事件」補充教材，針對大甲西社事件、麻豆社事件、羅妹號事件教學影片3部暨學習資源手冊1本。
- 三、旨揭學習資源手冊、教學影片均已建置於國家教育研究院愛學網網站，相關搜尋路徑為：愛學網首頁→愛教學→教學設計→補充教材；頁面截圖及QR code如附件1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4/04/03 16:52:38
電 文
交 章

